

证券代码：837179

证券简称：ST 美克思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全称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原因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部署，为了更好地扩展业务，扩宽市场，做大做强主营业务，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，拟将公司全称由“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大有科工材料（昌吉）股份有限公司”，变更后的公司全称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二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于2020年6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，0票反对。0票弃权。以上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2020年6月24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议案，同意股数58,120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；弃权股数0股。以上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9日、2020年6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7），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2）。

三、全称变更概述

公司已完成变更公司名称的工商变更登记，并取得昌吉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自2020年7月21日起，公司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名称变更，变更前本公司全称为“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”，变更后全称为“大有科工材料（昌吉）股份有限公司”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大有科工材料（昌吉）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》

《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20日